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标段名称	坪山区秋田路（兴创路-联创路）市政工程（施工）
标段编号	
招标人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站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	662.58064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580.127558 万元，净下浮 15%
不可竞争费合计	112.893425 万元
截标时间	年 月 日
<p>备注（深府〔2015〕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1、材料、人工、机械台班、设备等计价依据：预算价中材料、机械台班、设备等价格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 2025 年 1 月执行；工程价格信息上未包含的材料及设备咨询人按施工图设计技术参数要求开展询价；</p> <p>2、工程总价为：662.58064 万元；其中包含：</p> <p>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492.683546 万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计价合计：35.103375 万元（不含规费及税金）；</p> <p>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51.831877 万元；</p> <p>3) 规费合计：13.332486 万元；</p> <p>4) 税金：18.868649 万元；</p> <p>5) 暂列金额合计：28.8358 万元（税后）；</p> <p>6) 弃土场接纳处置费：26.954250 万元（税后）；</p> <p>7) 履约担保手续费：2.306866 万元（税后）；</p> <p>8) 招标交易服务费：5.767166 万元（税后）。</p> <p>3、上述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弃土场接纳处置费、中压燃气碰口费、给水碰口费共五项费用不参与竞争性报价，为不可竞争费用；不可竞争性费用合计：112.893425 万元。</p>	
  	
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 	
造价单位（公章）： _____	
招标人（公章）： 	

备注：招标人应按照《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相关规定填报《招标控制价公示表》，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控制价公示模块）公布。